

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文件

中工经办〔2022〕85号

关于征集《企业知识产权信用评价标准》 参编单位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知识产权是一个国家重要的战略资源，也是一个企业的核心竞争力。知识产权信用，是企业知识产权创造、运用和保护过程中，执行国家法律政策，履行社会责任，信守社会承诺的意愿和能力，是企业创新发展的基本保障。

近年来，我国在知识产权领域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绩，知识产权信用体系建设在法律法规、地方制度体系、企业信用评价体系、融资贷款等多个方面都有重大成果，知识产权信用问题越来越受到党和国家的重视。2016年1月，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《关于开展知识产权系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若干事项的通知》；2019年11月，中办、国办联合印发

《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》；2020年6月，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印发《关于开展以信用为基础的分级分类监管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；2020年12月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完善失信约束制度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的指导意见》；2022年1月，国家知识产权局又颁布了《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信用管理规定》等等。

虽然国家一直在不断加大知识产权保护的力度，但在知识产权保护环境、知识产权侵权失信监管以及在专利、商标、版权、竞争领域和诉讼程序与投诉机制等方面，仍然存在着突出的知识产权失信行为和现象。可以说，备受诟病的知识产权负面问题，几乎都可以归结到是诚实信用的沦丧和失却而引发的。为遏制违反诚实信用原则滥用知识产权的行为，给企业营造尊重知识创造、尊重知识价值、维护公平竞争的法治氛围和环境，中国工经联于2021年4月主办了“首届中国企业知识产权信用峰会”，开启了我国知识产权信用法治体系建构理论研究的开端。

此后，中国工经联企业权益保护智库联合北京道成知识产权实验室，组织专家学者对我国企业知识产权信用的特点、现状、存在问题及监管需求进行了广泛调研，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编制《企业知识产权信用评价标准》团体标准的可行性报告。目前，编制《企业知识产权信用评价标准》团体标准的立项申请，已经立项专家评审组和中国工经联办公会审核批准，编制工作全面展开。《企业知识产权信用评价标准》

的编制，将为我国企业知识产权信用提供可量化、易实施的操作标准，填补我国知识产权信用评价领域的空白。

为使编制工作顺利进行，保证团体标准编制的高质量、权威性和公信力，中国工经联专门为本项目成立了编制指导组，邀请了十多位我国工业、法律等领域的权威专家和高层领导（见附件 2）对本项目给予指导。

标准编制工作的开放、透明，决定着标准的质量、认可度和影响力。根据我国《标准化法》和国家标准委相关要求，中国工经联特向全国公开征集《企业知识产权信用评价标准》起草参编与推广应用单位，征集范围包括相关企业，以及事业单位、科研院所、高校、律师事务所和认证机构等。

参与团体标准的编制，是企业践行社会责任的一种体现，同时对企业自身的创新发展也有重要的现实意义。今年 1 月 25 日中央 17 部委联合发布《关于促进团体标准规范优质发展的意见》明确指出：要完善团体标准的激励政策，将团体标准作为科研项目成果的重要考核指标，鼓励用人单位增加在职称评定中的团体标准评分权重；要推动团体标准在招投标、合同履行等市场活动中的实施应用，打造团体标准品牌。除此之外，企业直接参与团体标准制定，还有利于企业申请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，获得所在省市或科技园区的资金奖励，还可在标准中署名，扩大行业影响力、知名度和公信力，提高企业及产品的口碑和信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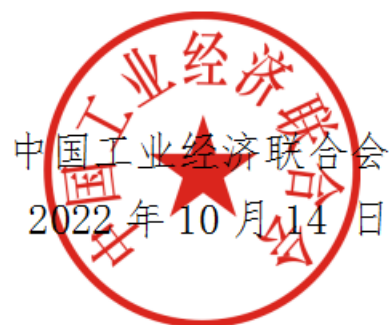
编制团体标准，是一项服务于全社会，服务于所有企业

的美好事业，我们愿与更多的志同道合者比肩而行。

凡有意愿参与《企业知识产权信用评价标准》起草的企业和单位，请联系我们并填写《企业知识产权信用评价标准参编单位申请表》（见附件1）。申报截止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。

编制团体标准，是一项服务于全社会，服务于所有企业的美好事业，我们期待着众多热心企业、热心单位和热心人士前来参与。

- 附件：1、《企业知识产权信用评价标准》参编单位申请表
2、《企业知识产权信用评价标准》编制指导组名单
3、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简介



联系人：丁玲（中国工经联企业权益保护智库副秘书长）

电话：13366077061；13910596735

邮箱：d120201123@163.com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龙翔路甲7号

附件 1

《企业知识产权信用评价标准》参编单位申请表

单位名称			单位性质	
主营业务			所属行业	
通讯地址			邮政编码	
起草人	姓名		职务	
	手机		邮箱	
	身份证号			
联系人	姓名		职务	
	手机		邮箱	
主要产品 或研究成果				
单位简介				

单位意见：

我单位申请作为《企业知识产权信用评价标准》团体标准参编单位，并提供相应的技术、人力和经费支持。

负责人： 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

附件 2

《企业知识产权信用评价标准》

编制指导组名单

1. 李毅中 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会长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原部长
2. 熊 梦 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党委书记、执行副会长兼秘书长，国家制造强国战略咨询委员会委员、国家新材料 产业发展专家咨询委委员
3. 郜志宇 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执行副会长，国务院国资委产权管理局原副局长、一级巡视员
4. 刘春田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会长，中国人民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院长、博士生导师
5. 吴汉东 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名誉会长，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校长、博士生导师
6. 马一德 全国人大代表，中国科学院大学公共管理学院二级教授、博士生导师
7. 黄 勇 国务院反垄断委员会专家咨询组副组长，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竞争法研究中心主任、博士生导师
8. 易继明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、北京大学国际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、博士生导师
9. 来小鹏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，第二届全国知识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

10. 马 夫 中华商标协会会长、第二届全国知识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,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企业监督管理局原局长
11. 陈全生 国务院参事室原参事、现国务院参事室研究员,国务院研究室工业交通贸易研究司原司长
12. 马 浩 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高级顾问、国家知识产权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、中华全国专利代理师协会副会长
13. 张 顺 中国贸促会商事法律中心副主任、全国企业合规委员会副秘书长
14. 李 程 知识产权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副总经理

附件 3

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简介

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（以下简称：中国工经联）是经国务院批准成立，民政部注册登记的全国性社会团体。在国务院国资委党委领导下，长期参与发改委、工信部、商务部、科技部、国资委等多部委的相关工作。

1988 年，中国工经联在原国家经济委员会机构改革时成立，原国家经济委员会主任吕东同志担任首任会长；1998 年，原航空航天工业部部长林宗棠同志担任会长；2003 年，第十届全国政协副主席、时任中国工程院院长徐匡迪同志担任会长；2011 年，工业和信息化部原部长李毅中同志担任第五届全国理事会会长，顾秀莲、徐匡迪同志担任名誉会长。

中国工经联是全国工业行业协会的联合组织，拥有 220 家全国性行业协会、25 家省级工业经济联合会及众多各类企业会员。按照“顺应形势、找准定位、转变职能、创新服务”的工作方针，围绕“新型智库、产业协同、国际合作”的战略定位，通过“智库+联盟+展会+基金+园区”五位一体的联动机制，大力推进产业协同发展和产业集群建设，积极推进中国工业化的进程，推进工业的科技创新与转型升级，致力于制造强国建设、网络强国建设、数字中国建设、“一带一路”建设及军民深度融合等领域工作。目前有“中国工业大奖评选表彰”“经贸形势报告会”“中国工业在线博览馆”

“中国工业史编纂”、“中国工业企业社会责任建设”“中国行业协会发展论坛”、“中国工业经济高峰论坛”“中国工业综合指数(ICI)”“制造业单项冠军遴选培育”“全球工业互联网大会”“乌镇院士智慧谷”“世界工商协会论坛”“汉堡峰会”“环球中国商务会议”“海峡两岸暨港澳经贸论坛”“‘一带一路’工商协会联盟(BRICA)建设”“中国企业权益保护高峰论坛”“中国企业知识产权信用峰会”“企业合规管理促进工作”“工业经济人才发展体系建设”等多个工作平台。

中国工经联与联合国知识产权组织、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、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、全球契约组织、美国商会、欧盟驻华使团、欧洲工业和雇主联合会、德国工业联合会、德国阿登纳基金会、德国汉堡商会、英国工业联合会、法国企业运动联盟、荷兰国家贸易促进中心、芬兰新地省、新西兰工业联合会、巴西工业联合会、日本经济团体联合会、韩国工业联合会、香港中华总商会、澳门中华总商会和台湾工商协进会等国(境)外知名组织和机构建立了密切联系,开展了广泛的、形式多样的合作。